



从千篇一律 到量身定制

平安银行综合金融,
“橙”就独特的您。

综合金融 “橙”就不一样

无论存款、贷款，还是投资理财或财务规划，我们体察您独特的金融需求，由千篇一律的销售转变为量身定制的服务，这是平安银行对每一位客户始终如一的“橙”意。

平安银行践行“以客户为中心”的服务理念，深入发掘各类客户的不同需求，为您定制个性化的金融产品与服务，助您“橙”就不一样的未来！

95511-3 www.bank.pingan.com 微博 平安银行



第十届北京国际金融博览会

中国金融年度论坛
CFAFORUM
China Finance Annual Forum

中国保险行业年度峰会

2014 China Insurance Industry Forum

全面深化改革，促进保险业转型升级

Deepening the Reform and Promoting the Transformation and Upgrading of Insurance Industry

北京展览馆报告厅 · 2014年11月1日 上午9:00-12:00

Lecture Hall, Beijing Exhibition Center · China Nov. 1st 9:00-12:00, 2014

演讲嘉宾：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总裁黎瑞刚、日本太阳保险集团(中国)总经理李靖夫、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总经理廖惠、中国保险保障基金有限责任公司总裁任德立、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罗海平、友邦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总经理李自光、对外经济贸易大学保险学院教授傅健

主办单位：北京市金融工作局、西城区人民政府、中国金融学会、中国银行业协会、中国证券业协会、中国保险行业协会

战略合作伙伴：招商证券、国信证券、东方财富网、和讯网、新浪财经、腾讯财经、搜狐财经、网易财经、凤凰网财经、东方财富网、和讯网、新浪财经、腾讯财经、搜狐财经、网易财经、凤凰网财经

特别支持单位：中国长城资产、红塔创投、国金基金

承办单位：西城区金融服务办公室、北京金博会投资有限公司

参会报名热线：(8610) 66128929 传真/电邮：(8610) 66128928

证券代码:000960 债券代码:112038 公告编号:2014-06

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4年10月21日，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接到控股股东云南锡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云锡集团”)关于开展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1、2014年10月20日，云锡集团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228,94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9.88%)质押给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初始交易时间为2014年10月20日，回购交易日为2017年10月19日，即质押双方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时止。此次股权质押已于2014年10月2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上述股权质押登记手续。
2、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云锡集团持有本公司457,887,301股股份(均为无限流通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9.77%；云锡集团质押股份总数为228,940,000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9.88%。
特此公告。
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681 公告编号:2014-055

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得发明专利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奋达科技”)及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奋达电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奋达电器”)于近日收到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发明专利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证书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 专利权人 授权公告日 期限
1 第148826号 便携式无线组合音响系统及其控制方法 ZL 2012 1 0231762.3 2012-07-05 奋达科技 2013-09-24 20年，自申请日起算
2 第1477467号 电磁加热的电煲 ZL 2012 1 0057088.1 2012-03-06 奋达电器 2013-09-10
上述专利已应用于研究开发，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但有利于进一步发挥公司的自主知识产权优势，提升核心竞争力。
特此公告。
深圳市奋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十月廿二日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上证可质押城投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新增部分券商为网下发售代理机构的公告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北证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兴证券”)的开放式基金销售资格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根据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日前与东北证券、招商证券、国信证券、东兴证券签订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协议，现增加东北证券、招商证券、国信证券、东兴证券为上证可质押城投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城投ETF；网下现金认购代码：511223；二级市场交易代码：511220)的网下现金发售和网下债券发售代理机构。
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信息，请仔细阅读《上证可质押城投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上证可质押城投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相关法律法规文件。
一、自2014年10月23日起，投资者均可在东北证券、招商证券、国信证券、东兴证券各网点办理上述开放式基金的开户、认购等业务。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东北证券网站：www.nesc.cn
2. 招商证券网站：www.newone.com.cn
招商证券咨询电话：95565
3. 国信证券网站：www.guosen.com.cn
国信证券咨询电话：95536
4. 东兴证券网站：www.dxzq.net
东兴证券咨询电话：4008-888-993
5.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hftfund.com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热线：40088-40099(免长途话费)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10月22日

证券代码:000415 公告编号:2014-099

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4年9月30日，因公司可能发生对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事项，为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简称：渤海租赁；代码：000415)、公司债券(简称：13渤租债；代码：112118)自2014年10月8日起停牌。公司于10月8日发布了《临时停牌公告》(2014-095号)；经公司与中介机构论证，确认本次筹划的事项涉及重大资产重组，公司于2014年10月15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上述公告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各方正在积极推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涉及的各项程序，督促公司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审计、评估等中介机构加快工作，履行必要的报批和审议程序。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不确定性，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简称：渤海租赁；代码：000415)、公司债券(简称：13渤租债；代码：112118)自2014年10月22日起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直至相关事项确定并披露有关结果后复牌。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请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本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10月21日

A股证券代码:601818 H股证券代码:6818 公告编号:临2014-043
A股证券简称:光大银行 H股证券简称:中国光大银行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辞任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监事陈爽先生因工作原因，于2014年10月21日向本公司监事会提交辞呈，辞去本公司监事及监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陈爽先生的辞任自辞呈送达本公司监事会时生效。
经陈爽先生确认，其与公司监事会无不同意见，亦无任何与其辞任有关的事项需要通知本公司股东。
本公司监事会谨此对陈爽先生在其任职期间为本公司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4年10月22日

关于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管理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变更管理人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尊敬的华泰证券专项资产管理计划投资者：
2014年7月，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司”)获得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设立资产管理子公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679号)，获准设立华泰证券资产管理子公司，即“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3亿元，业务范围为证券资产管理业务。目前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正在办理工商登记，将在取得《经营证券业务许可证》后正式开业。
根据监管部门批复要求，在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取得《经营证券业务许可证》后，我司管理的所有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将由“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此变更仅涉及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法人主体形式上的变更，并不涉及与投资者相关的合同项下权利、义务和责任的实质性变更。
为更好的保障投资者利益，特此提醒投资者，我司目前管理的所有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包括：
1、华泰紫金资管通分级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2、广州长隆主题公园入园凭证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我司依照有关规定及各资产管理计划合同及说明书的有关约定，安排了相应的后续处理方案，具体如下：
一、信息披露方式
自中国证监会正式核准我司设立资产管理子公司之日，至我司资产管理子公司获得《经营证券业务许可证》之日期间内，我将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我司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www.htsc.com.cn)上就管理人变更事宜发布三次提示性公告，向委托人和托管人全面告知管理人变更的相关事项。
二、客户处理方式
根据我司华泰紫金资管通分级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合同关于或有事件条款的约定：